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程序	会议内容	报告人
一	审议《关于公司更换独立董事》的议案	安元芝
二	审议《关于公司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王金明

审议《关于公司更换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鉴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陈英丽女士和赵长树先生已辞去独立董事职务，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及《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需更换独立董事。

根据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考察，现提名陈少明先生和亢韦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待董事会通过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需实行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

现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2014 年 11 月 21 日

附：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陈少明先生，45 岁，中国国籍，硕士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1990 年参加工作，历任北京市市政工程局财务处会计；中国国际经济技术交流中心财务处会计；北京中洲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助理、项目经理；北京天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主任会计师。现任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高级合伙人、副主任会计师，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湖南中科电气

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与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票，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亢韦女士，44岁，中国国籍，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1991年参加工作，历任北京衡器厂科员；北京市晓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经理助理；北京市环保服务部经理助理；中国平和进出口有限公司会计；赛特集团有限公司副经理；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经理；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北京分所总监。现任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候选人与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票，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审议《关于公司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了优化公司融资结构，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节约财务费用，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方案如下：

- （一）发行人：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 （二）主承销商：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三）发行额度：拟注册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 亿元
- （四）发行期限：可分期发行，每期发行期限不超过 270 天
- （五）发行利率：按发行时市场情况决定
- （六）发行对象：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
- （七）发行目的：主要用于偿还公司银行借款和补充营运资金

（八）授权：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发行方案内，全权决定和办理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有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具体发行时机、发行金额、发行期限、发行方式、发行批次、发行利率、募集资金具体用途、签署必要的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申请、募集说明书、定向发行协议、承销协议和各种公告），办理必要的手续等。

此议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后方可实施。

2014 年 11 月 21 日